

## “三动”影响下县域职校“产教融合园”育人模式的创新实践

### ——以宜兴市产教融合园为例

摘要：从宏观角度讲如何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助力人才资源供给侧改革，是新时期职业教育内涵式发展的重要命题。从微观角度讲县域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迫切需要县域职业院校为其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高技能人才，目前在产教融合，人才培养过程中存在培养目标与企业需求相割裂、培养规格与岗位需求相脱节、培养主体与协同育人相背离的问题，为此宜兴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简称“宜兴高职校”）围绕县域产业结构及其人才需求特征，依托国家发改委产教融合发展工程——“产教融合园”，构建了以需求带动园区建设，以项目驱动构建育人体系，以“政校行企”多元联动形成育人共同体的县域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育人模式，从而培养适应地方产业发展需要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

关键字：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园；“三动”；人才培养

2019年10月，国家发改委、教育部等6部门印发《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实施方案》明确指出要把深化产教融合改革作为推进人力人才资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幅提升新时代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基本解决人才供需重大结构性矛盾问题，打造支撑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2022年5月起正式施行的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明确“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支持社会力量广泛平等地参与职业教育，推动企业深度参与职业教育”。新法的出台，强化政府统筹和行业指导的职责，为完善“政行企校”多元合作运行的体制机制，

提供了政策依据和立法保障，将进一步加快校企合作命运共同体建设的步伐。但就目前来看，在深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过程中存在培养目标与企业需求相割裂、培养规格与岗位需求相脱节、培养主体与协同育人相背离的问题。

## 一、培养目标与企业需求相割裂

目前宜兴地区的经济主体以民营的中小微企业为主，产生的人才需求具有中小微企业的生产服务特征，如用工周期偏短、以中等技能人才需求为主，随着企业用工成本增加，大多数中小微企业面临招不来人，留不住人的境地，企业遭受了严重的“人工荒”，尤其是称心如意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更难以寻觅。新常态形势下，宜兴市对新兴产业的重视，尤其是智能制造、生物科技、新能源和环保、新材料等产业的发展，迫切需要企业员工具有适应新技术、新模式、新方法的基础能力和未来学习能力。企业培养能紧密行业、企业职业岗位技能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需要耗费大量时间、人力成本。根据笔者前期对宜兴近年来重点产业紧缺人才的需求状况的调查，发现制造业、服务行业和新兴产业对人才需求缺口较大，同时发现多达 67% 的企业希望找到在本行业中具有一定工作年限，对行业发展比较熟悉的员工，具备一定职业素养的技能型人才，由此可见推动教育供给和产业需求精准对接，是新时期职业教育发展的必然要求。但就目前而言，产教深度融合缺乏具体的载体，导致产教深度融合的最后“一公里”难以落地，企业参与办学的意愿不强，参与途径不多，参与程度不深，育人优势资源无法得以有效配置，导致校企协同育人难以达到

理想的目标。

## 二、培养规格与岗位需求相脱节

一方面职业学校课程内容与生产技术脱节。目前，职业学校使用的专业教材大多是全国规划教材，开发周期长，编者多为缺少生产实践经验的高等院校教师，存在重理论、轻实践的缺陷，同时课本上有许多内容已经落后于企业目前的生产技术，行业、企业中的新材料、新工艺、新方法、新业态得不到及时的传授。由于专业教学与技能训练的相关课程建设技术要求高、开发成本高，单靠职业院校的力量难以完成。另一方面，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脱节。职业院校普遍实行的是学科课程教学，多数专业学科采用传统的课堂教学方式，即使部分学科采用“理实一体化”教学，还是以理论学习为主要教学手段，工学结合中存在工作与学习不相融，课程与岗位对接不畅，对标不准，学习场景与工作岗位场景完全不一致。难以培养出适应现代职业发展的综合性、复合性人才。

## 三、培养主体与协同育人相背离

以往校企间的育人权责不明，政府、行业、企业等三方参与职业教育缺少有效的抓手和渠道，校企合作处在职业学校一厢情愿、一头热的状态；企业参与办学税收优惠政策不能落实，企业积极性不高；行业企业参与职业院校办学过程仍然不深入，大部分职业院校校企合作仅限于订单培养、顶岗实习等企业用工层面，有的甚至是临时用工，工学矛盾突出，合作的广度和深度不够；校企合作方式单一、实习专业与岗位对接度差；学生到企业顶岗实习人身保险缺少保障，没有

享受到实习工人的待遇。地方政府在当地教育工作中将职业教育发展置于边缘，仍秉持“轻职教”的思维惯性，或者对职业教育的重视流于表面，停留在相应地方性政策的发布上，尤其是在控制人才培养质量、监督人才培养过程、协调地方教育资源和人力市场资源等方面缺乏主动性和责任心。

从 2013 年起，学校围绕区域人才需求现状，尝试“江缆厂中校”、“江旭校中厂”等育人模式，开展产教融合育人的研究与实践。后依托国家产教融合发展工程——“产教融合园”，并通过承担国家社科基金规划课题、省规划等课题，深化产教融合理论研究，以产教深度融合为突破口，形成以需求带动园区建设，以项目驱动构建育人模式，以“政校行企”多元联动形成育人共同体的深度融合育人模式。

#### 一、需求带动，建成了“四区六平台”的产教融合园

“宜兴市产教融合园”（立项名为“宜兴市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孵化园’”，后基于本园作为学校产教深度融合培育“双创”人才的实体场所这一功能定位，于 2019 年初改名为“宜兴市产教融合园”）是由宜兴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向国家发改委、教育部、人社部等申报并成功立项的国家“十三五”产教融合发展工程规划项目。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占地面积 100 多亩，对接宜兴本土产业，面向社会开拓师生技能实践、教师科研能力提升等六个平台，构建生产实训区、科技创新区等四大功能区，实现了产教融合最后“一公里”落地。

学校建设产教融合园，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按照行业、企业需求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明确入驻程序、校企双方的权利

与义务、依据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构建了园区产教深度融合的系列机制，包括引企入园的企业遴选机制、考核机制、动态调整机制，以及园区运行机制、资源共建共享机制和保障机制等。明确了企业入园、驻园企业师生实践岗位供给、校企人员互聘互兼等运作流程。有着五个入园企业完整的产教深度融合实操样例。其中的“产教融合保证金”制度很大程度上破解了产教融合过程中企业参与不积极、育人投入难保证等难题，挖掘企业深度参与课程开发、资源开发、实训教学的稳定动力源。园区工程建设、功能效用、安全效益等基本标准的明确，促进了政校行企各方的对标育人，实现了多方协同提高人才培养的质量。

## 二、项目驱动，构建融合育人模式

园区教育功能的实现取决于人才培养的质量，而人才培养不仅包括技术技能人才的培养，也包括“双师型”教师队伍的建设。产教融合园能够较好地解决传统培养模式“工作”与“教学”相分离的问题。首先，在技术技能人才的培养方面：职业院校可以有针对性地筛选能够满足职业教育需求的企业入园。在入园企业与职业院校签订的协议合同中，要明确双方在课程开发、专业指导、学生实习实训等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使合作企业成为学生校内岗位实训的平台。学校要充分利用园区的实训基地来开展工学结合、顶岗实习等教育活动，促进学以致用、用以促学、学用相长。其次，在“双师型”教师队伍的建设上，产教融合园有利于解决学校教师“下企业”的难题。“下企业”是促进教师专业知识更新、锤炼专业技能的关键，而以往教师分散在

各个企业开展实践的方式既耗费时间，又难以做到有效的过程考核。在“校中园”的模式下，教师可以利用零碎的时间进入企业实践锻炼，企业专家可以随时走上讲台，进行专业培训，同时教务部门也可以加强对教师锻炼过程和效果的考核，保证实践锻炼的质量。

园区作为一个资源汇聚的平台，必须要确定以人才培养为根本宗旨的发展目标才能确定不同类型资源的功能域，这与传统的产业学院、企业学院等单一产教融合实体运作的方针和条件有本质不同。为确保产教融合园切实发挥人才培养的功能，学校将专业育人要素整建制地移入产教融合园，基于产教融合园，以师生技能实践、企业项目开发等六大平台中的“研发项目”“职业体验项目”“创新创业项目”等为载体，整合园区内的企业和专家资源，实现教学与生产一体、专业教师与行业师傅一体、学生与员工一体、作业与项目一体、职业体验与生源招录一体、社会培训与区域发展一体，创新与创业一体的“六位一体”育人创新。

### 三、多元联动，创建育人共同体

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园的可持续发展，与地方政府、职业学校、企业等不同类型的组织结构与运行方式的变化是密不可分的，对于其建设路径需要在组织层面上寻求答案。一方面，产教融合园的性质决定了其创建必然涉及多方主体的参与，就主体类型而言，在产教融合园中主要存在地方政府、行业、企业和职业学校四种主体。对于产教融合园的建设，地方政府和行业协会通常是积极的介入者，在政策、土地、资金、管理等各个方面予以支持和协助，站在统筹公共利益的角度上，

服务社会需要、促进经济发展是政府推动产教融合园建设的主要动力逻辑；职业学校是产教融合园的直接利益相关者，是职业教育系统参与产教融合的主要行动方，在我国的教育办学体制下，绝大多数职业院校属于公办事业单位，是政府履行公共服务职能的延伸机构，从组织结构来说从属于政府的科层制管理体系；评价产教融合园建设水平的一个重要指标便是园区能否吸引既有一定数量又有一定质量的企业入驻，经济追求与合法性追求共同构成了企业参与产教融合的动力因素。另一方面，产教融合园的组织建设还涉及到不同主体之间的关系处理问题。从组织社会学视角出发，职业教育产教融合问题的本质在于，如何处理好复杂的组织关系，尤其是从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过渡，不但对职业院校和企业的组织结构与运行方式带来了深刻影响，而且对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效果也产生了重要冲击。

产教融合园，企业与学校分别以功能实体的形式，嵌入组织内部运行体系，行业和政府分别以质量控制主体和办学监管主体的形式加入产教融合园的运作。政府统筹规划，引导企业根据人才培养目标，参与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将企业的需求和资源充分融入到人才培养全程。行业、企业深度参与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参与学校专业规划、教材开发、教学设计、课程设置、实习实训等环节，引进企业元素融入人才培养。学校发挥主体作用，完善校内治理体系，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开发技能导向的教学内容，明确工学交替的学时分配，确保产教融合人才培养过程的深入实施。

## 一、创新了产教深度融合机制

县域职业教育发展面临两个基本前提：一是服务的企业大多为中小微企业，二是生源绝大多数为本地生源。这种县域经济和职教办学的特征，决定了以学校为主体建设产教融合园，是县域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的最佳途径。为确保园区的高效运转，实验学校依据国家、地方相关文件精神，坚持制度规范严格、流程科学严谨的运作原则，构建了促进校企深度合作、产教深度融合的系列机制，包括引企入园的企业遴选机制、考核机制、动态调整机制，以及园区运行机制、资源共建共享机制和保障机制、人才培养机制等，明确了企业入园、驻园企业师生实践岗位供给、校企人员互聘互兼等运作流程，形成了九个入园企业独特的产教深度融合实操样例，制定了基于产教融合园的项目投入、人才培养、全员培训体系，攻克了产教融合园建设、管理、使用、评价过程中出现的资源归属、权责利分配等系列难题。特别是“产教融合保证金”的开创性制度，很大程度上破解了产教融合过程中企业参与不积极、育人行为不主动的问题，挖掘出企业深度参与课程开发、专业建设、实践教学的育人动力源。目前，相关机制已逐步向全国其他发达县域进行推广。

## 二、创新了产教融合育人模式

作为一个资源汇聚的平台，园区坚持以人才培养为根本宗旨，将专业育人要素整建制地移入产教融合园，发挥“政校行企”多元联动育人的作用，以园区机制建设为保障，以企业项目、师生技能、教师科研能力、社会培训、中小学职业体验、师生创新创业六大平台为载



体，整合园区内的企业和专家资源，通过真实项目、任务教学、专业学习、技能实践、教学科研、专业建设、教师培养、社会培训、职业体验、创新创业等，实现融“技、学、研、体、培、创”于一体的新型育人模式。具有实体互嵌特征的产教融合园，实现了多平台育人的功能，创新了人才培养的产教融合园模式。有效解决了传统校企合作松散、企业主体缺失的问题，真正发挥出企业的育人主体作用。

### 三、打造了“政校行企”多元育人共同体

按照“共建、共管、共享、共赢”的原则，园区形成了以学校为主体，政府主导、行业协同、企业参与，多方联动的多元育人共同体。发挥政府发展规划、资源整合、政策制定、校企合作平台搭建等作用，发挥学校专业建设、师资队伍建设等优势，发挥行业组织熟悉本行业领域前沿技术、内在运作规律、人才需求等特长，释放企业专业标准建设、教材课程体系创新、师生顶岗实训实践、教学质量评估等办学活力。“政校行企”共同参与产教深度融合育人的全过程，学生、教师、学校、企业、社会五方受益。

产教融合不仅是一个在理论层面值得探索的问题，而且是一个在实践层面需要探索的问题。作为一种跨界教育，职业教育跨越了企业与学校，跨越了工作与学习，一句话，它跨越了职业与教育的疆域，因此，职业教育不能只在“围城”中办学，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园的落地同样是一个系统工程，产教融合园的建设能够有效会聚多方力量参与人才培养，促进职业学校与企业的深层次融合，促进了职业教育人才培养的质量。

参考文献:

- [1]石伟平,郝天聪.从校企合作到产教融合:我国职业教育办学模式改革的思维转向[J].教育发展研究,2019(1):1-9.
- [2]郝天聪,石伟平.从松散联结到实体嵌入: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的困境及其突破[J].教育研究,2019(7):102-110.
- [3]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Z].教高[2006]16号,2006-11-16.
- [4]张建云.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园:内涵、动力及功能[J].中国高教研究,2020(11):104-108.
- [5]刘桓.基于产教园的高职院校深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的机制探索[J].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17(25):51-61